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1年12月6日（星期一）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

披露的《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2）。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